

证券代码：300253

证券简称：卫宁健康

公告编号：2024-030

##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事务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该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情况，拟续聘容诚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与容诚事务所协商确定2024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容诚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

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 2、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容诚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9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395人，其中7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业务规模

容诚事务所经审计的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266,287.7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54,019.07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35,168.13万元。

容诚事务所共承担366家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2,888.06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6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

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容诚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自律处分1次。

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1次，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1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殷，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尚纬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金珊，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云朵实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肖细敏，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云朵实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等 2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欧维义，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王殷、金珊、肖细敏、欧维义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因素与容诚事务所协商确定。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事务所具备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保持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工作恪尽职守，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 3、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 4、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容诚事务所的相关材料；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